

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，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，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，加强公开平台建设，加大监督保障力度，多途径深化“阳光机关”建设，扎实推进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着力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进一步提升政府办公室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

持续加强信息主动公开，发布多维度解读政策，全年共公开政府、政府办印发文件 40 个，其中区级行政规范性文件 5 个。及时公布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、预决算信息、行政机构职能及领导分工等信息。推进政策文件多元化解读，实现解读形式多样化，全年通过网站发布政策解读 75 篇，其中动漫、图表、视频等多元化解读 36 篇，扩大了政策文件的传播度和知晓度。围绕政府办“一网通办”“告知承诺制”等工作开展深层次、全方位解读和宣传，努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方面。

为切实维护群众知情权、监督权，进一步畅通信息公开申请

渠道，优化依申请工作流程，及时更新政府办受理信息公开申请的机构名称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等，为群众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。一年来，热情接待群众来电咨询，耐心解答公开类问题，全年收到申请 3 件，办结 3 件，及时答复率 100%。同时，依托网站统一平台，指导、监督区政府各部门依申请办理，严格平台使用规范，完善状态查询、在线补正、撤销申请等功能，方便查询使用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

加强对拟公开信息的把关、审核，健全公开属性认定、调整机制。运用 OA 办公平台，规范政府及政府办文件审签、运转，实时查看文件公开属性、解读配套情况。加强组织指导，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编制，牵头部署政府系统全领域公开事项梳理和标准目录编制，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发布。网站新设区政府全体会议、常务会议栏目，公布会议及解读信息 46 条，年内编发《峰城区人民政府公报》8 期。

（四）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

按照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，实施政府信息公开网页改版，强化专栏建设，优化平台功能，保障内容建设，严格信息审核，大力推进政府网站公开平台的优质规范发展。为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推动政务公开专区、体验区工作，以“峰”览无余、相见以“城”为主题，在区市民中心规划建设“峰城政务

公开专区”，创出一片线下公开“新天地”。同时，指导各镇街实施基层专区、体验区试点建设，完成标准化规范化镇村两级专区各1处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

加强政府办公室行政机构内部公开机制建设，统筹协调各职能股室、中心的信息公开工作。结合省、市政务公开年度工作要点，制定全区政务公开考核细则，设置不同加减分值比重，引导解决薄弱环节和瓶颈问题。同时，作为本行政区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，积极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其他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公布投诉、监督电话，接受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对政府部门信息公开的投诉和举报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5	4	2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1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	1	0	0	0	0	1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1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2	1	0	0	0	0	3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2020 年问题改进成效

针对信息公开的时效、质量有待加强的问题，政府办主动加大协调、督促力度，推进立体化、多层次、全方位主动公开，并保障信息公开时效性，对法定主动公开信息要求在 20 个工作日内主动发布。同时，加强舆论宣传效果，加强网站建设管理，利用新媒体等，强化政策多元解读，扩大意见征集力度、广度与深度，积极引导公众参与决策过程，行使好知情权、监督权。

（二）2021 年待改进问题

经查摆、梳理，政务公开工作仍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需继续加强，二是信息发布途径较窄，宣传力度不够。

（三）2022 年改进措施和方向

一是进一步抓好政务公开的宣传推介，做好政务公开人员培训和梯队建设，切实提高培训质量，定期总结、提炼典型案例，树立政务公开团队良好形象。

二是加强日常工作指导，继续抓好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对标准目录进行再优化、再细化，推进成果落地。

三是推进政府文件解读全覆盖，丰富解读形式，提高解读效果，并针对群众关注问题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

对照上级工作要点，认真学习领会，全面贯彻落实，面对全区各镇街和政府部门做好政务公开的表率。

（二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。

2021 年，承办区人大代表建议 0 件、区政协委员提案 0 件。

（三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无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

对标上海普陀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和服务规范，规划新建区级政务公开专区并投入使用。

（五）其他事项。

报告电子版可在区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ycq.gov.cn/zfxgk/>）下载。如对年报有疑问，请与区政府办公室联系（电话：0632-8079175，电子邮箱：yczwgk@zz.shandong.cn）。